

康芮颱風中央災害應變中心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29 日 23 時

新聞稿

康芮颱風發布海警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勿前往海邊、山區等危險區域

中央氣象署於今（29）日 17 時 30 分發布康芮海上颱風警報，並預測未來颱風路徑朝臺灣南方外海移動的機率較高，並於 31 日至 11 月 1 日通過臺灣及鄰近海域，且中心有登陸臺灣的可能，請民眾做好防颱準備。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於 29 日 21 時召開第 1 次工作會報，副指揮官內政部政務次長董建宏指示，請情資研判組密切持續掌握颱風動態，主動提供地方政府天氣情資並保持密切聯繫，同時利用多元管道提供民眾各項所發布之警特報訊息及天氣概況，另請各功能分組利用颱風來襲前，加強各項防颱準備，偕同各縣市政府，強化各項防洪措施，嚴防豪雨所造成的積水、山崩、落石以及土石流，對於可能發生淹水、土石流的地區，並請水電維生組及農林漁牧組加強相關預警通報。

董次長提醒，請災情監控及搜索救援組督導地方政府適時開設應變中心，必要時提升開設層級，並針對山區、河川及海域劃設警戒區域，落實執行管制與勸離措施。另為防止民眾從事登山、觀潮、溯溪等戶外活動因而發生受困意外，也請警政署停發登山證、國家公園風景區及森林遊樂區積極規劃休園時機，請各機關依權責落實執行易生災害危險區域之管制勸離措施，特別加強聯繫登山隊伍，儘早勸離下山，以確保民眾生命安全。

董次長要求交通部與農業部確實透過漁業電台加強廣播，務必將颱風預警訊息傳達至海上作業船隻以提早採取避風措施，並注意提醒已停泊船隻加強繫纜等防範作業，另請海巡署協助勸離於警戒海域作業船隻，並請農業部確實督導各縣市於必要時將外籍船員安置於岸上安全處所，做好收容及警戒工作。

董次長也特別提醒，請交通部針對離島地區交通預做規劃及配套措施，對於易致災道路預置搶修機具，如有鐵路或海、空運停駛停航情形，應預先做好替代方案，並將相關訊息利用多元管道加強宣導民眾提早因應。

董次長指示，請各功能分組及各地方政府，針對前次山陀兒颱風重建仍未完成之工程注意檢測，以及海水倒灌、漲潮、坡地易致災地區、農業重大災損、大規模崩塌、土石流、國家公園、森林遊樂區、收容安置處所、相關道路警戒管制等進行盤點，加強防災整備。

相關最新颱風動態及災情狀況，請上內政部消防署臉書粉絲專頁(www.facebook.com/NFA999/)及下載「消防防災 e 點通」APP 查詢。(撰稿：陳思源，電話：02-89127199)。

APP store 下載連結：<https://apple.co/3YWFGT6>

Google Play 下載連結：<https://bit.ly/3L2h0I9>

